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包号: GXCZ-C-25700052/02
- 2.项目名称: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积分落户管理信息系统适配能力 提升(第2包)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 330.375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10.12125 万元
 - 5. 采购需求:

| 包 | 标的 | 预算金额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 号 | 名称 | (万元) | |
| 02 | 测评 服务 | 10.12125 | 本次采购标的为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积分 落户管理信息系统适配能力提升项目软件测评服 务、安全测评服务。 |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积分落户管理信息系统适配能力提升项目全部竣工并通过终验之日止。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 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设置专门采购包,本项目第2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u> 采购。</u>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口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u>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30日</u>,每天上午<u>9:00至12:00</u>, 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

售价:人民币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第四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1月0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第四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官

-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 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2.本项目递交文件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 4.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方式招标,请供应商认真学习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 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 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 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 4.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4.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 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4.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一"工具下载"一"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4.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磋商文件电子版。

5. 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院 4 号楼

联系方式: 王老师 010-555854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0 层

联系方式: 韩博、辛颖 138104745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博、辛颖

电 话: 13810474561